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地址：112091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
承辦人：顏靖芳
電話：02-28616942轉211
傳真：02-28616702
電子信箱：cfayen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師教字第110600363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攀樹體驗實施計畫1份 (18741329_1106003638_1_ATTACHMENT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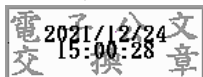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「戶外體驗教育-攀樹暨引導反思增能研習」
實施計畫1份，請轉知貴校教師並惠予公假出席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研習依據：本中心111年度研習行事曆辦理。
- 二、研習對象：臺北市各級學校教師，每梯每校至多報名1人。
- 三、研習人數：以30人為上限。
- 四、研習日期：第一梯次：111年1月24日（星期一）；第二梯次：111年1月25日（星期二）。
- 五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1年1月14日（星期五），額滿得提前截止。
- 六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（114064臺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520號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

北一女中 1101224



MRAA1106014043

公文文號：1106014043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「戶外體驗教育-攀樹暨引導反思增能研習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轉知貴校教師並惠予公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北一女中 北一女中各組室 教學組1 谷鴻美 送陳/會 110/12/27 09:13:16

- 1.公告週知於學校網站首頁教師研習。
- 2.請同意「與會教師」公假出席，活動日期為寒假期間無課務。
- 3.文陳閱後存查。

2.北一女中 北一女中各組室 教學組長 陳怡靜 送陳/會 110/12/27 12:11:38

- 1.公告週知於學校網站首頁教師研習。
- 2.請同意「與會教師」公假出席，活動日期為寒假期間無課務。
- 3.文陳閱後存查。

3.北一女中 北一女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陳汶靖 送陳/會 110/12/29 19:58:49

- 1.公告週知於學校網站首頁教師研習。
- 2.請同意「與會教師」公假出席，活動日期為寒假期間無課務。
- 3.文陳閱後存查。

4.北一女中 北一女中各組室 實驗研究組長 盧昱臻 會畢 110/12/30 08:51:46
轉知本校小綠校園遊開課教師林詩淵教官。

5.北一女中 北一女中各組室 人事室1 賴佳伶 會畢 110/12/30 08:54:46

- 一、依教師請假規則第4條第1項第9款規定略以，應國內外機關團體或學校邀請，參加與其職務有關之各項會議或活動，經學校同意，給予公假，其期間由學校視實際需要定之。第13條第1項規定，教師請假、公假或休假，應填具假單，經學校核准後，始得離開。第14條第1項規定，教師請假、公假或休假，其課（職）務應委託適當人員代理。
- 二、陳請鈞核後，倘有教師報名研習，請依請假手續規定確實至差勤系統辦理公假申請。

6.北一女中 北一女中各組室 人事主任 黃勝君 會畢 110/12/30 09:12:29

7.北一女中 北一女中各組室 秘書 陳怡芬 決行 110/12/30 10:18:25

如擬



裝

訂

線